

羊山镇人民政府文件

羊政发〔2023〕57号



关于印发《羊山镇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办事处、行政村，镇直各部门：

《羊山镇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执行。

羊山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5 月 2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羊山镇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 工 作 实 施 方 案

为切实做好全镇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，提升大气质量，严守环境质量生态红线，保障人民群众呼吸健康空气和公共安全，根据县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，遵循“政府主导、属地管理”原则，坚持“以综合利用保禁烧、以禁烧促综合利用”思路，强化领导、群策群力，实行最严格的秸秆禁烧追责问责制度，因地制宜、综合施策，全面落实各项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措施，确保“不燃一把火、不冒一处烟、不被国家卫星遥感监测到一个火点”，坚决巩固保持我镇农作物秸秆禁烧的良好稳定态势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在全镇范围内禁止农作物秸秆露天焚烧；建立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，全面提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水平，利用率达到 96%以上，努力为羊山镇秸秆禁烧工作做贡献。

重点时段安排：夏季 5 月 20 日至 7 月 10 日，做好小麦、大蒜等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；秋季 9 月 20 日至 11 月 10 日，做好玉米、棉花、辣椒等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。（秋冬季攻坚时段为 11 月至次年 3 月底。）

三条主线抓禁烧落实：一是抓好镇、村、小组层层落实这条行政主线。建立秸秆禁烧目标管理责任制。二是抓好环卫工人和老党员作为秸秆禁烧巡查员这条主线。充分发挥老党员示范带动作用 and 保洁员长期坚守道路和村庄街道一线的优势，及时预警。三是抓好宣传教育这条主线。镇上通过宣传车流动宣传，村里通过喇叭定时宣传，机关干部通过开车下村进行不定点宣传，同时通过学校学生等方式宣传，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全镇各部门单位要抓好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，切实加强领导，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夏秋两季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，确保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及时调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，组建专门的工作班子，按照责任分工，抓好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。围绕“三条主线”一是抓好镇、村、小组层层落实这条行政主线，建立秸秆禁烧目标管理责任制，推行镇两委领导包办事处、机关干部包村组、党员干部划片定岗制度，层层落实工作责任。上下联动，全员上阵、分工负责、分兵把守、集中攻坚，确保辖区内不出现秸秆焚烧现象。二是抓好环卫工人作为秸秆禁烧巡查员这条主线。充分发挥保洁员长期坚守道路和村庄街道一线的优势，能及时发现火点并可以扑救或预警告知镇禁烧领导小组办公室，镇禁烧办可以迅速采取措施进行处理，提高应急反应的时效性。三是抓好宣传教育这条主线。镇上除了采取出动宣传车、张贴标语、悬挂横幅、发放禁烧明白纸等形式进行宣传外，还可以通过全镇中小学开展“禁烧秸秆 净化家园”主题班会活动，

让学生给家长发放秸秆禁烧倡议书等形式，充分发挥广大学生和团员青年的先锋队作用，引导广大农村学生、团员青年全面参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。

（二）加大宣传力度。禁烧期间，镇政府要采取出动宣传车、张贴标语、悬挂横幅、发放禁烧明白纸、发送秸秆禁烧短信等形式，宣传到村到户，让秸秆禁烧妇孺皆知、家喻户晓，营造全社会参与、全民动员的浓厚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。要于5月份和9月份，在农村中小学中集中开展以每个班办一期秸秆禁烧主题班会、向每名学生发放一张禁烧明白纸，培养学生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意识，发挥好小手拉大手作用，促进禁烧工作深入开展。要加强对秸秆禁烧的群众监督，设立公开举报电话，及时受理群众举报，并反馈查处情况。

（三）强化禁烧责任。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，严格落实办事处、村组秸秆禁烧责任。各办事处是秸秆禁烧工作主战场，包办事处两委成员是第一责任人，要逐村逐组研究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措施，定期巡查调度措施落实情况；办事处总支书记是直接责任人，要逐村逐地块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措施，始终靠在一线抓落实。行政村是秸秆禁烧工作的基本作战单元，党支部书记是具体责任人，要逐户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措施，确保不落一户、不落一块地。要严格落实镇两委成员包办事处、机关干部包村、村干部包组、组干部包户的包保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将任务、责任分解到具体单位和责任人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压实禁烧责任，确保各项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措施落实到位。

（四）建立秸秆禁烧边界联动机制。我镇与任城区金屯镇、

嘉祥县满硐镇相邻之间分别建立秸秆禁烧联动机制，互通信息，制定预防秸秆露天焚烧的联动应急预案，在属地管理的基础上，加强联合执法检查，确保秸秆禁烧监管全覆盖、无缝隙。

（五）充分发挥禁烧在线监控的作用。鼓励创新监管手段，提高秸秆焚烧火点监测的效率和水平。秸秆禁烧重点时段，监控平台实行禁烧监控平台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建立完善火情应急预案、火情应急队伍、配齐应急设备和器材，一旦出现险情，保证人员、设备能立即到位，将火情消灭在萌芽状态，做到技防、人防相结合，实现对露天焚烧行为的实时高效管控。

（六）加强秸秆综合利用。坚持以堵促疏、以疏保堵，用足用好各级秸秆综合利用激励政策，及早筹划，积极对接，全面落实各项利用措施。一是全力推进秸秆直接还田。机收粉碎还田、培肥地力是秸秆综合利用的主要渠道，农机部门要切实加强对作业农机的管理，严格执行农机作业技术标准，达不到要求的一律禁止在本行政区域内作业。二是大力推进秸秆过腹还田。推广秸秆青贮氨化技术，组织规模化食草畜禽养殖场，与农户签订秸秆收购协议，通过秸秆饲料化利用，实现过腹还田。三是着力推进秸秆能源化利用。推广秸秆粉碎压块、秸秆沼气、秸秆生物质发电等技术，加快秸秆能源化利用步伐。四是积极开辟秸秆利用新渠道。推广秸秆制菌、秸秆制肥、秸秆加工工艺品等利用新技术，不断拓宽秸秆利用渠道。五是大力发展秸秆利用合作组织。鼓励发展秸秆机收、捡拾打捆、秸秆集中回收、机械整地等秸秆利用合作组织、中介组织和配套服务组织，支持发展秸秆利用社会化、专业化服务。各办事处、村要一手抓禁烧、一手抓秸秆综合利用，

突出抓好秸秆能源化、肥料化、基料化、饲料化和资源化利用。

（七）强化督导检查。镇政府成立相应督导组，对办事处、村秸秆禁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。镇秸秆禁烧办公室组成巡查组，采取明察暗访的形式，对各办事处、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进行巡查，发现工作存在不足的，立即督促有关办事处、村进行整改，发现焚烧秸秆的，迅速督促有关部门单位严肃处理、追查问责。各办事处要成立秸秆禁烧巡查队，对村秸秆禁烧工作进行不间断巡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。各村要组织两委成员和党员干部成立巡逻队，对所有地块进行巡逻检查，确保各项利用措施实施到位，确保不发生焚烧秸秆现象。镇政府制定防止焚烧秸秆应急预案，组建秸秆禁烧应急大队，在各村建立村级禁烧应急分队，配备必要的机械装备，随时处置焚烧火情。办事处、村在禁烧期间，建立工作情况日调度通报制度，及时汇总、分析上报，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依据。

（八）建立责任追究制度。建立最严厉的秸秆禁烧责任追究制度，实行目标责任管理。对在秸秆禁烧期间，对镇直有关部门未履行规定职责，工作落实不到位的，追究有关部门领导的责任；对未按要求进行巡查督查，玩忽职守，弄虚作假或知情不报的，严格追究其失职、渎职责任。被县以上督查组通报处理的，并造成一定影响的，对办事处、村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进行党政纪严肃问责。

（九）严厉打击秸秆焚烧行为。对焚烧秸秆的行为，由环保部门按照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，对焚烧责任人按照上限给予经济处罚；对焚烧他人秸秆的，除按照上限给予经济处罚和赔偿损失

外，由公安机关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，依法从严从重查处；对焚烧苗木和因焚烧秸秆烧伤烧死树木的，由林业部门按照《森林法》从严从重查处；对焚烧秸秆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重大损失的，由公安机关依照《刑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从严从重追究法律责任。对故意焚烧他人秸秆、造谣惑众、污蔑诬告举报的行为，由公安机关立案侦查、从严从重惩处。镇政府抽调执法力量，建立强有力的打击秸秆焚烧专门工作班子，一旦发生案情，在第一时间进入侦查，确保发生一起、查处一起、惩治一起，教育一片，保持打击秸秆焚烧行为的高压态势。

（十）完善应急机制。认真落实秸秆禁烧快速反应机制，办事处每天安排好人员做好禁烧监控平台执守，安排派出所和综合执法队伍进行昼夜巡查；安排环卫办和环保所落实专门人员和洒水车辆 24 小时备勤，加强对重点地区的监控。一旦出现火情，快速处置，及时处置，及时上报。

四、职责分工

（一）镇两委成员：负责牵头组织各办事处秸秆禁烧工作，对发现的禁烧点及时处置扑救和上报。负责各办事处落实秸秆综合利用工作，引导农民推广利用秸秆制菌、沤肥、制沼和秸秆生物反应堆等新技术、新成果。

（二）办事处干部：带领辖区内村庄，落实禁烧网格化管理制度、禁烧平台执守、禁烧点安置，人员配备等工作的组织、协调工作；带领各村组织开展秸秆禁烧昼夜巡查工作，保证辖区内不出现一处火点。

（三）村干部和包村干部：负责本村和包保村农作物秸秆禁

烧工作组织实施，组织村干部、党员、小组长、村里有影响力能人宣传发动广大群众参与到禁烧工作中去。

（四）村党员和小组长：充分发挥村党员和小组长的先进模范作用，利用党员划片定岗联户活动，把禁烧宣传和责任落实到每个党员、干部和群众身上，做到全民动员，户户覆盖。

（五）宣传口、督查室和纪委等部门：各部门根据各自职责，做好工作。宣传口负责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的宣传报道；负责组织新闻媒体采访报道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典型，曝光违法焚烧行为。督查室和纪委按照有关规定和问责办法，对秸秆禁烧工作不力的办事处、村、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。团委充分发挥团员青年的先锋队作用，积极行动，引导广大农村团员青年奉献青春力量，全面参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。妇联充分发挥妇联组织优势和妇女在农村、家庭中的关键作用，团结带领广大妇女积极参与禁烧秸秆和综合利用工作。

附件：羊山镇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

附件：

羊山镇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

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，经研究确定，对羊山镇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	王利群	镇党委书记
	张云佛	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副组长：	李武甲	镇党委副书记
	赵冉冉	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	杨晓美	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	董信阳	副镇长
	李光辉	镇人大副主席
	胡梦轩	镇乡村规划建设办公室主任
成 员：	宗和顺	镇派出所所长
	岳晓娜	镇财政所所长
	张 衡	镇农技站站长
	张国称	镇环保所所长
	孙文宣	镇环卫办主任
	高 勇	镇综合执法中队长
	李东立	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
	牛国锋	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

张 攀	羊山办事处总支书记
肖海新	葛山办事处总支书记
王 龙	满庄办事处总支书记
王伟超	欢德办事处总支书记
张林国	北胡办事处总支书记
郝洪开	南胡办事处总支书记
翟吉勇	杜楼办事处总支书记
李洪振	小楼办事处总支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农技站，牛国锋任禁烧办公室主任，负责与县禁烧办等单位对接、上报等全面工作，张衡负责上传下达等工作；孙文宣负责道路扬尘治理、生活垃圾清理、秸秆禁烧灭火洒水等工作；张国称负责大气污染防治、秸秆禁烧、火点防治清理等工作。镇举报电话：8911210。